联合国 S/2008/206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27 March 200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2008 年 3 月 26 日安全理事会主席给秘书长的信

谨答复你 2008 年 3 月 11 日的信（S/2008/205），其中提及安全理事会关于失踪科威特国民和第三国国民以及科威特失踪财产问题高级协调员任务规定的第 1284（1999）号决议以及相关的第 687（1991）号和第 706（1991）号决议。

安理会成员重申继续支持高级协调员的重要工作。

谨通知你，安全理事会决定从用于行政和业务费用的代管账户 2.2 部分业务准备金和基金余额中专门拨款 225 000 美元，在新任高级协调员自任命之日起 12 个月期间内，为高级协调员继续开展活动提供经费。

安全理事会要求在任命 12 个月后提出综合报告，介绍这一期间的最新进展，并评估可能取得的进展，包括完成任务所必需的条件和时标。

安全理事会主席
维塔利•丘尔金（签名）

08-28537 (C) 280308 280308